

上海和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秋实路688号1幢3单元301—302室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2023年5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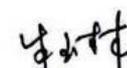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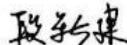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安丰发：  汤梅： 

孙颖：  朱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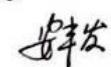
朱玉林： 

全体监事签名：

姜雪梅：  段新建： 

杨琴：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安丰发：  汤梅： 

孙颖： 

上海和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5月19日

目录

声明	- 2 -
目录	- 3 -
释义	- 4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8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11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1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1 -
六、 有关声明	- 12 -
七、 备查文件	- 13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和创化学	指	上海和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和创	指	苏州和创化学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和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和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和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和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和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和创化学
证券代码	831830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所属层次	基础层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266)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2669)
主营业务	（甲基）丙烯酸酯类产品生产、销售
发行前总股本（股）	12,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8,0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20,000,000
发行价格（元）	1.50
募集资金（元）	12,000,000.00
募集现金（元）	12,00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章程中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做出规定。

本次发行方案为公司在册股东按持股比例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同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2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安丰发	在册	自然	控股	7,200,000	10,800,000.00	现金

		股东	人投资者	股 东、 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			
2	李虹	在 册 股 东	自 然 人 投 资 者	控 股 股 东、 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	800,000	1,200,000.00	现金
合计	-	-	-	-	8,000,000	12,000,000.00	-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2名，均为公司现在册股东。上述股东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对象范围，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通过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截至本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之日，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

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向公司借款的情况，也不存在由公司为发行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况，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金额的情

形。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安丰发	7,200,000	5,400,000	5,400,000	0
2	李虹	800,000	0	0	0
合计		8,000,000	5,400,000	5,400,000	0

1、法定限售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中，安丰发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所持新增股份将按照《公司法》、《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法定限售。具体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自愿限售情况

除前述法定限售的相关安排外，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均不存在自愿限售的安排。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的议案》，公司已对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履行审议程序。

公司已设立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户名：上海和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上海农商银行山阳支行

账号：50131000933883287

截至 2023 年 5 月 9 日，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已将现金认购部分的投资款实缴至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的议案》。

公司已经在上海农商银行山阳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

2023年5月11日，公司及子公司苏州和创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农商银行山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因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要求。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2人（根据2022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前200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

本次发行对象均为公司在册股东。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的情形。

因此，本次发行需经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管理，不涉及向其他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注册事项。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公司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公司在册股东不包含外国投资者，不需要履行外资审批、备案程序。公司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国有实际控制企业，本次定向发行不需要履行国资审批程序。

2、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发行对象均为自然人，不涉及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

综上，本次股票发行除需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管理及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外，不涉及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安丰发	10,800,000	90.00%	8,100,000
2	李虹	1,200,000	10.00%	800,000
合计		12,000,000	100.00%	8,900,00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安丰发	18,000,000	90.00%	13,500,000
2	李虹	2,000,000	10.00%	80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14,300,000

发行前后股东人数以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3 年 2 月 17 日为基准日计算。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100,000	25.83%	5,700,000	28.5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0	0%
	合计	3,100,000	25.83%	5,700,000	28.50%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900,000	74.17%	14,300,000	71.5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0	0%
	合计	8,900,000	74.17%	14,300,000	71.50%
总股本		12,000,000	100%	20,000,000	1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2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2人。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是依据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出具的审议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

2023年2月17日股东名册所载信息为基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东人数均低于200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通过本次发行，公司货币资金增加，进一步增加了流动性。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提升，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结构更趋稳健，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更，公司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安丰发、李虹夫妇。公司控制权及治理结构不会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为安丰发，实际控制人为安丰发、李虹夫妇。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安丰发	董事长、总经理	10,800,000	90.00%	18,000,000	90.00%
合计			10,800,000	90.00%	18,000,000	90.00%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2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45	0.92	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84	1.76	1.05
资产负债率	78.13%	71.01%	67.36%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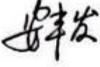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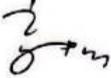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七、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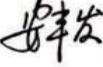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签名：

安丰发：

李虹：

2023年5月19日

控股股东签名：

安丰发：

2023年5月19日

七、 备查文件

- 1、《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 2、《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3、《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暨提前认购结束公告》
- 4、《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5、《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
- 6、《主办券商关于股票定向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 7、《股票定向发行的法律意见书》
- 8、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